

诚信承诺书

我是参加2023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关于做好2023年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南通大学医学院2023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细则》《南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场规则》等有关规定，我认可网络远程考试的形式，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确保考试顺利进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 保证本人在本科和硕士学习期间无考试作弊以及其它违反校纪校规的行为；公开发表的论文、申请的发明专利等学术成果和知识产权，其内容不存在剽窃、抄袭他人的学术成果，不存在篡改、伪造实验数据，不存在挂名情况；所参加的科研项目和创新实践计划项目及其获得的竞赛奖项等权益，不存在排名和学术纠纷。所提交的报考信息、证件及其他材料真实、准确。因信息误填、错填，导致不能复试和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等问题，由本人自行负责。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严肃处理，本人接受学校及学院相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 自觉服从南通大学统一安排，接受考试工作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3.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试规则，诚信应试，不违纪、作弊。

4. 本人在参加网络远程考试中保证不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中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独立自主完成考试。

5.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处罚。

考生签名

2023年 月 日